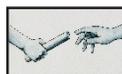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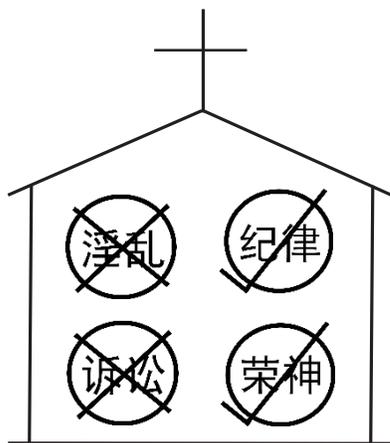


第四课 教会的混乱情况

📖 本课经文：林前 5:1~6:20



棒



 代表教会

边说	边做（指着图画的相关部分）	
教会淫乱当除掉	说“教会淫乱”时，环绕  画一个圆圈， 说“当除掉”时，在  上面画一个交叉。	 
教会纪律须执行	说“教会纪律”时，环绕  画一个圆圈， 说“须执行”时，在  上面画一个对号。	 
主内诉讼不应当	说“主内诉讼”时，环绕  画一个圆圈， 说“不应当”时，在  上面画一个交叉。	 
身子荣神理应当	说“身子荣神”时，环绕  画一个圆圈， 说“理应当”时，在  上面画一个对号。	 

引言

哥林多信徒受到社会的歪风和罪恶影响，导致教会出现一些不该出现的事情，其中一样是淫乱——有人跟他的继母同居。这是非常严重的乱伦，是教会以外的人也不能容忍的。另一个问题就是信徒之间有诉讼的事——有教会的弟兄到不信主的法官面前控告另一个弟兄。这是不应该的，因为教会内不应有人受到其他肢体的欺压，而受欺压的一方也不应找教会以外的人来处理肢体之间的纠纷。

这一课所讲的教会混乱情况包括淫乱的罪（林前 5:1~13）和信徒之间的诉讼（林前 6:1~11）。现今社会充斥着奸淫和纠纷，若教会也出现这样的事，我们要按圣经的真理去处理，既要教导信徒不可随从社会歪风，也要执行教会的纪律，警戒、挽回犯罪的人。

一、教会淫乱当除掉（5:1~8）

（一）淫乱的问题

📖 **林前 5:1~2** 风闻在你们中间有淫乱的事。这样的淫乱连外邦人中没有，就是有人收了他的继母。² 你们还是自高自大，并不哀痛，把行这事的人从你们中间赶出去。

哥林多教会出现了不该出现的问题，其中之一就是淫乱——有人跟他的继母同居。这是后辈跟长辈之间的淫乱，是乱伦，是非常严重的罪。这样的淫乱在不信的人中间也没有，但竟然在哥林多教会里有人犯了这样的罪，而且没有悔改；更甚的是，哥林多教会既不为此感到痛心，也没把犯了这罪的人赶出去，反而自高自大。保罗认为他们应该处理这样的罪，如果他们不处理，罪恶就会像酵一样使全团发起来，影响整个教会。

也许今天在教会内不至于有乱伦的事，但相信大家都知道有好些信徒犯了淫乱的罪。淫乱包括在婚姻以外的一切性行为 and 男女感情关系，婚前同居都属淫乱，都是神不喜悦的。今天教会里有不少“好好先生”、“好好小姐”，不敢指出这些罪恶，他们可能以为自己用爱心包容别人。然而，爱是“不喜欢不义，只喜欢真理”（林前 13:6）。保罗处理淫乱的方法，就是要指出淫乱的罪恶来，加以纠正。

对于淫乱的罪，圣经不但没有避而不谈，反而记载下来，成为我们的鉴戒——例如：流便因为淫乱丧失了他长子的尊荣和福气（参创 49:3~4）；参孙放纵情欲，与妓女交往（参士 16:1），导致失去神的能力，受尽羞辱；大卫奸污了拔示巴（参撒下 11 章），遭到神的管教，失去四个孩子。

神非常憎恶奸淫，他对奸淫的报应非常严厉。启示录第 2 章提到别迦摩教会里有人行奸淫的事，并且指出：若他们不悔改，神要用口中的剑击杀他们。这章圣经也提到推雅推喇教会内的一个女先知引诱神的仆人行奸淫，而神就使她病卧在床，并且要杀死她的党类（儿女）；而与她行淫的人，若不悔改，都要经历大患难。不管启示录第 2 章所提到的“奸淫”是不是纯粹指信仰上的淫乱，但可以肯定的是，无论是拜偶像，还是肉体上的淫乱，都是神特别不喜悦的，因为淫乱会带来很多恶果。

（二）淫乱的恶果

1. 破坏我们的事奉

📖 **撒上 2:22~24** 以利年甚老迈，听见他两个儿子待以色列众人的事，又听见他们与会幕门前伺候的妇人苟合。²³他就对他们说：“你们为何行这样的事呢？我从这众百姓听见你们的恶行。²⁴我儿啊！不可这样。我听见你们的风声不好，你们使耶和华的百姓犯了罪！”

淫乱会破坏我们的事奉。婚姻是神设立的，是神圣的。因此，不尊重婚姻，苟合行淫，就等于不尊重神。为什么神要兴起撒母耳取代以利儿子承接祭司的职分呢？因为以利的两个儿子败坏，任意妄为，不尊重神。以利是祭司，他的两个儿子也是祭司，他们父子三人本应好好服事神。然而，以利的两个儿子没有这样做，他们不单藐视耶和华的祭物，也不尊重婚姻，与在会幕前伺候的妇人苟合；以利也没有尊重神，纵容两个儿子犯罪。所以神对以利说：“我曾说你和你父家必永远行在我面前；现在我却说，决不容你们这样行。因为尊重我的，我必重看他；藐视我的，他必被轻视。”（撒上 2:30）

我们要谨记：不尊重婚姻，就等于藐视神（参撒下 12:10）；假如我们尊重神，我们必须尊重婚姻。因为希伯来书 13 章 4 节教导我们：“婚姻，人人都当尊重，床也不可污秽；因为苟合行淫的人，神必要审判。”淫乱的人，必定要受神的审判或管教，而落在神的手里是很可怕的。若我们不持守贞洁，神会兴起人来替代我们。以利的两个儿子是我们的鉴戒。求神帮助我们，叫我们远避淫行。

我们都希望神赐福给自己的婚姻，然而圣经提醒我们，犯淫乱罪的人跟以扫一样，会失去神本来要赐给我们的福气（参来 12:16~17）。所以，弟兄姊妹，特别是年青的一群，一定要尊重婚姻。当大家年龄还小的时候，不要急于谈婚论嫁，而是要先好好追求认识神，在至圣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并且好好为自己的婚姻祷告——宁愿晚婚，也不要结错婚。因为结婚后，就不能悔婚，也不可以离婚，更不可在婚姻以外有淫乱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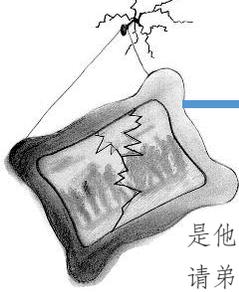
2. 破坏婚姻与家庭

📖 **撒下 12:10** 你既藐视我，娶了赫人乌利亚的妻为妻，所以刀剑必永不离开你的家！



神所设立的婚姻是一男一女、一夫一妻、一生一世的。如果我们不尊重神所设立的婚姻关系，不谨守我们的心，违抗神对婚姻的旨意，背着自己的配偶在外面发展婚外情，我们的婚姻必定会出问题，我们的家庭必定会有麻烦。大卫犯奸淫，虽然神赦免了他的罪，可是大卫的家庭承受了很多苦果。他与拔示巴行淫所生的孩子死了（参撒下 12:18）；他的女儿他玛遭同父异母的哥哥暗嫩强奸（参撒下 13:14）；暗嫩被他玛的亲哥哥押沙龙刺杀（参撒下 13:28）；押沙龙背叛大卫（参撒下 15~16 章）。

不要以为只有大卫才须要承受这么大的苦果。事实上，不少在婚姻贞洁方面失败的人，他们和他们的家人都要承受很多痛苦。



事例：一个淫乱的真实个案

一位很有恩赐的已婚同工独力在中国东部某一个地区开展事工，效果很好。可是他忙得很，渐渐忽略了灵修和祷告。有一次，当地一位姊妹给他眉目传情，并邀请弟兄到她的家，为弟兄洗脚。那位姊妹又给他买很多礼品，后来更把弟兄接到自己的家里住。一个晚上，这位姊妹主动跟弟兄发生了关系。之后，他们更多次发生关系。弟兄的妻子知道他们的关系后，便跑到那个地方跟那位姊妹理论，可是那位姊妹表示她不能离开弟兄，不然她就活不下去。弟兄的妻子劝丈夫离开那位姊妹，并且表示不会让他再到东部去。弟兄却说他不能不去，结果他的妻子投河自尽死了。弟兄撇下自己的两个孩子，跟那位姊妹结婚。可是，不到几个月，弟兄开始打那位姊妹，责怪她害他沦落到那般田地。最后，他们也分开收场。

3. 破坏身体灵魂的健康

 **林前 6:16-20** 岂不知与娼妓联合的，便是与她成为一体吗？因为主说：“二人要成为一体。”¹⁷ 但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¹⁸ 你们要逃避淫行。人所犯的，无论什么罪，都在身子以外，惟有行淫的，是得罪自己的身子。¹⁹ 岂不知你们的身子就是圣灵的殿吗？这圣灵是从神而来，住在你们里头的；并且你们不是自己的人。²⁰ 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所以要在你们的身子上荣耀神。

淫乱是很可怕的“疾病”，可以破坏我们身体和灵魂的健康。淫乱的行为是许多传染病传播的途径，包括致命的爱滋病。乱搞男女关系的人容易从性接触感染多样疾病。贵州一名前副县长，被查出在任职期间曾与 30 多名女性发生性关系，而其中一名女子患上了爱滋病。此外，一个弟兄在外面乱搞关系，染上了性病，最后连累他的妻子也染上性病。性病和爱滋病都是很可怕的传染病，这些疾病提醒人滥交是危害身体的事。

而且，基督徒是与主联合的人，我们的身体是圣灵的殿。“人所犯的，无论什么罪，都在身子以外，惟有行淫的，是得罪自己的身子。”即使人没有因为行淫而染上性病或爱滋病，但他们已经得罪了自己的身子，把圣灵的殿污秽了；不但不能在身子上荣耀神，反而被身体的性欲辖制，妨碍与圣洁的主建立关系。圣灵住在我们里面，若身体和灵魂因为淫行沾染了污秽，都不是圣灵所喜悦的居所，我们就不会有“健康”的灵魂。所以，我们要谨记：**在神面前，只有圣洁的人才是“健康”的。**



小结

在这个色情资讯泛滥的时代，魔鬼很喜欢用淫乱的事情来辖制我们、捆绑我们，从而破坏我们的事奉、我们的婚姻与家庭、我们的身体和灵魂的健康。因此，我们要格外小心地保守自己圣洁，远避淫行。首先，我们要多诵读、思念神的话，也要常常为自己的心思祷告，求神让我们有清洁和健康的心思，免得入了迷惑；这样，就不会那么容易去思念不洁

的事。报刊、杂志和电脑网络上有许多色情资讯，我们要小心，不要去看那些东西，免得心思受玷污。请背诵以下两段经文作为我们随时抵挡试探的宝剑：

📖 **林后 7:1** 亲爱的弟兄啊，我们既有这等应许，就当洁净自己，除去身体、灵魂一切的污秽，敬畏神，得以成圣。

📖 **帖前 4:3~4** 神的旨意就是要你们成为圣洁，远避淫行；
⁴要你们各人晓得怎样用圣洁、尊贵，守着自己的身体。



此外，我们要找属灵同伴，互相看守，彼此扶持（参传 4:12）。若我们失败了，不要以为没有人知道就不用悔改。当大卫犯了罪，不肯认罪的时候，他说他因终日唉哼而骨头枯干；黑夜白日，神的手在他身上沉重；他的精液耗尽，如同夏天的干旱，不得不去到神面前悔改认罪（参诗 32:3~5）。如果我们一直未能胜过试探，我们要告诉属灵的长辈，请他为我们祷告，接受他的劝导，以至脱离这种罪恶的捆绑和辖制。（关于如何持守贞洁，请参考《仆人的素质》：第八课。）

（三） 淫乱的处理

1. 用怜悯的心判断

📖 **林前 5:3** 我身子虽不在你们那里，心却在你们那里，好像我亲自与你们同在，已经判断了行这事的人。

保罗身在以弗所，得知哥林多教会并没有处理那个犯了淫乱罪的人，就指示他们要把那个一直不悔改的人驱逐出教会。当时他离哥林多教会很远，但心却系念着他们，心情好像身处他们当中一样。由此可见，保罗对这件事情的判断是出于他对教会的关怀和爱心。

奸淫的罪令教会蒙羞，因此有些人对犯奸淫罪的人十分反感，只想把他们赶出教会，任由他们在外面自生自灭，永远不再让他们回来。然而，我们不应以这样的态度来对待他们。有人生病，不管是他的身体长了毒瘤，还是他的肠道发炎，医生为他动手术的目的是要医治他；医生把不好或坏死的组织拿出来，不是要叫他死，而是要叫他活下去。所以，对于犯了奸淫罪的弟兄姊妹，我们的态度不是要“治死”他们，而是要用爱心指出他们的罪，从而挽回他们。在这方面，主耶稣为我们做了很好的示范。对于那个已经有五个丈夫的撒玛利亚妇人，耶稣一方面指出她的罪，但同时给她出路，让她可以回转（参约 4:7~26）。

对于掉在水里，不断挣扎求存的人，你会拯救他们吗？还是你会跟他们说：“活该！”我们本来都在律法之下，本来也是该死的，但神拯救了我们，使我们活在耶稣基督的恩典里。然而，有很多基督徒仍然活在律法主义之下，巴不得拿石头打死那些犯奸淫罪的信徒。但抚心自问，我们每一个都有亏欠。对于犯了奸淫的人，我们又岂可厌恶他们呢？圣经教导我们要存惧怕的心怜悯他们（犹 23 节），这是我们应有的基本态度。

2. 用主的权能纪律

林前 5:4~5 就是你们聚会的时候，我的心也同在。奉我们主耶稣的名，并用我们主耶稣的权能，要把这样的人交给撒但，败坏他的肉体，使他的灵魂在主耶稣的日子可以得救。

鉴于那个犯了淫乱罪的信徒没有悔改，保罗表示他运用主耶稣给他的权柄，把那个信徒交给撒但（把他驱逐出教会），目的是要败坏他肉体的情欲，以至他最终能悔改，再次归向主。因此，对于那些既不听劝谏，又不肯悔改，甚至以犯罪为荣的人，我们不单讲爱心，还要用神给教会的权柄来执行纪律，目的是要帮助他们。马太福音 18 章 17 至 18 节和哥林多前书 5 章 13 节都指出，对于屡劝不改的人，教会要运用权柄，执行纪律，把这样的人赶出教会。因此，我们要在教会的规章或纪律手册上清楚说明，为了保守教会的圣洁，保护弟兄姊妹，对于犯了淫乱而又不肯悔改的人，教会必须对他们执行教会的纪律，按照教会的规定惩治他们，好叫他们省察、回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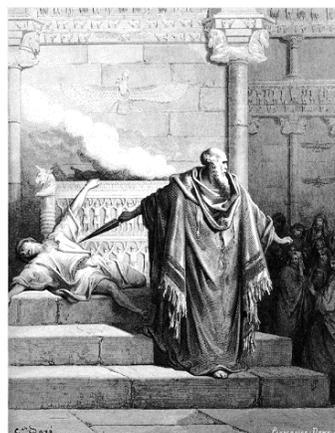
3. 防止罪酵的蔓延

林前 5:6~8 你们这自夸是不好的。岂不知一点面酵能使全团发起来吗？⁷你们既是无酵的面，应当把旧酵除净，好使你们成为新团；因为我们逾越节的羔羊基督已经被杀献祭了。⁸所以，我们守这节不可用旧酵，也不可用恶毒、邪恶的酵，只用诚实真正的无酵饼。

在这段经文，保罗指出淫乱如同面酵，若不彻底除掉淫乱的罪，它必定会波及整个教会，破坏整个教会。当以色列人过除酵节的时候（注：正月十四日是逾越节，而紧接的一个星期是除酵节），他们会把所有旧面团和可以发酵的面团统统除掉，并且会以无酵的新面团做饼来过节。虽然我们今天不用守逾越节和除酵节，但逾越节的羔羊所喻表的耶稣基督，已经为我们成就了救赎，我们也理应活出除酵节所代表的意思——在生活上保持纯洁。教会是圣洁的，因此，教会必须持守圣洁，从旧日的罪中，包括淫乱的罪，分别出来，并且要除掉教会内一切的罪（参彼前 1:14~16）。

倘若教会不除掉罪，罪就成为教会与神之间的障碍，导致教会的聚会缺乏主的同在，失去神本来要赐给教会的福气（参来 12:15~17）。与此同时，教会也不能在世人面前作盐作光，只会给人把柄毁谤神的名和神的道。更坏的是，犯罪的人继续犯罪，而其他的人会认为犯罪没有什么大不了，很容易变成纵欲。

以色列人跟米甸的女子行淫（他们不单犯了肉体上的淫乱，也犯了信仰上的淫乱），神就降瘟疫击杀他们，一天之内死了 23,000 人。这场瘟疫是如何止息的呢？民数记 25 章 6 至 8 节提到：“摩西和以色列全会众正在会幕门前哭泣的时候，谁知有以色列中的一个人，



非尼哈刺死行淫的以色列人（民 25:6~8）

当他们眼前，带着一个米甸女人到他弟兄那里去。⁷祭司亚伦的孙子、以利亚撒的儿子非尼哈看见了，就从会中起来，手里拿着枪，⁸跟随那以色列人进亭子里去，便将以色列人和那女人由腹中刺透。这样，在以色列人中瘟疫就止息了。”哥林多前书 10 章 8 节也引用这历史事件作为鉴戒。我们必须像非尼哈那样，有忌邪的心，不容罪恶在教会内蔓延，不然所有的弟兄姊妹都会受到连累。

二、教会纪律须执行（5:9~13）

哥林多前书 14 章 40 节告诉我们，凡事要规规矩矩地按着次序而行。神创造宇宙万物，每天都是有次序的，有晚上，有早晨；动植物界的各种生物各从其类，也是有次序的。若一间工厂没有按章管理，没有规矩，它能盈利吗？没有纪律的军队能打胜仗吗？没有校规的学校能培养出好学生吗？同样，一个没规没矩的教会能得神的喜悦吗？神不会喜欢混乱的教会。即使教会已经定立了章则，但倘若不执行，教会所定的规矩就形同虚设。因此，教会必须执行纪律。针对哥林多教会的情况，保罗指示他们要执行以下的纪律：

（一） 不跟淫乱者相交

📖 **林前 5:9~11** 我先前写信给你们说，不可与淫乱的人相交。¹⁰此话不是指这世上大概行淫乱的，或贪婪的，勒索的，或拜偶像的；若是这样，你们除非离开世界方可。¹¹但如今我写信给你们说，若有称为弟兄是行淫乱的，或贪婪的，或拜偶像的，或辱骂的，或醉酒的，或勒索的，这样的人不可与他相交，就是与他吃饭都不可。

保罗曾经写信给哥林多信徒，指示他们不可与淫乱而不悔改的人相交。在这段经文，保罗重申这个原则，但强调这个原则并不适宜用来对待非信徒，只适用于自称是信徒却继续犯罪不悔改的人身上，包括那些犯了淫乱罪，而不肯悔改的人。“不可相交”的意思就是不与他们来往，就是跟他们同桌吃饭也不可以。就当时哥林多教会的情况来说，吃饭可以指守圣餐，也可以指平常的用餐（爱筵），因为两者往往是连在一起进行的（参林前 11:21~22）。对于教会里犯奸淫而不听劝导的人，我们要停止跟他相交往来，直到他愿意悔改，就重新接纳他为主内的肢体。

（二） 审判恶人护教会

📖 **林前 5:12~13** 因为审判教外的人与我何干？教内的人岂不是你们审判的吗？¹³至于外人有神审判他们。你们应当把那恶人从你们中间赶出去。

教会当然没有权去审判非信徒，可是我们可以用耶稣基督赋予教会的权柄来审判犯罪的信徒（参太 18:15~18）。对于老是不肯悔改而又继续参加教会聚会的人，教会必须把他们赶出教会，方可保护教会。这样做也是为了犯罪的人的好处，因为要让他们知道教会不认同，也不接纳他们的行为，若他们想继续参加教会的聚会，他们必须真诚悔改。

罪人跟恶人并不一样，不悔改、不听劝勉、不领受警戒的罪人就是恶人。虽然别人多次劝喻他们，但他们还是要犯罪。也就是说，恶人藐视神，不把神放在眼内。就如圣经指以利的两个儿子是恶人，因为他们不认识耶和華（参撒下 2:12）。作为祭司，他们当然不会不知道耶和華是神，可是，他们没有尊重神，不听以利的劝喻，继续作恶。他们最终承受神的管教和刑罚，为自己的罪付上了沉重的代价，实在很可怕。

三、主内诉讼不应当（6:1~11）

哥林多前书第 6 章的内容可以分为两个主要部分。在第一部分（1 至 11 节），保罗教导哥林多教会怎样处理信徒间的诉讼。第二部分（12 至 20 节）则劝喻哥林多的信徒要逃避淫行。让我们先来看第一部分：信徒间的诉讼。



（一）彼此告状失权柄

📖 **林前 6:1~5** 你们中间有彼此相争的事，怎敢在不义的人面前求审，不在圣徒面前求审呢？² 岂不知圣徒要审判世界吗？若世界为你们所审，难道你们不配审判这最小的事吗？³ 岂不知我们要审判天使吗？何况今生的事呢？⁴ 既是这样，你们若有今生的事当审判，是派教会所轻看的人审判吗？⁵ 我说这话是要叫你们羞耻。难道你们中间没有一个智慧人，能审断弟兄们的事吗？

哥林多教会里有弟兄彼此相争。圣经没有说他们为了什么事情相争，但相信那件事只属私人纠纷，并不涉及严重罪行，不然，保罗一定会斥责犯罪的一方，更不会说那是“最小的事”。可是，他们把这件事闹上法院去。

在这段经文，保罗指出他们到“不义的人”那里求审是错误的。首先，神给圣徒权柄，在末日与神一同审判天使和世界。既然圣徒将来要审判世界和天使，为何他们现在彼此有纠纷，不找圣徒来审理而要找不信主的人来裁决呢（参林前 5:12）？他们这样做，等于向世人宣布他们没有审判的权柄。再者，圣徒将来有审判世界和天使的能力，但他们现在找不信主的人来裁决，是否等于向世人宣布：教会的人没有足够的能力和智慧审理信徒之间的私人冲突，没有一个信徒比得上不信主的法官？彼此告状的行动反映出哥林多信徒根本不认识自己在基督里的尊贵身份。我们将来都要与主同坐宝座，为什么现在要为一些小事，在不信的人面前自贬身价呢？这样做，往往只会令自己蒙羞。

事例：信徒互相告状，统战官前蒙羞

某教会一个有名望的年长弟兄也想当长老，为此他常跟教会的一个长老过不去，两人经常有磨擦。有一次，两人竟到统战部彼此告状，指出对方的不是。那个统战部的官员见状，就向他们表示，既然他们两个都是基督徒，为什么要到统战部像狗咬狗骨般的骂战。两人的行为实在令教会蒙羞。

（二）告状是错宁吃亏

📖 **林前 6:6~7** 你们竟是弟兄与弟兄告状,而且告在不信主的人面前。⁷你们彼此告状,这已经是你们的大错了。为什么不情愿受欺呢?为什么不情愿吃亏呢?

在这段经文,保罗进一步指出信徒与信徒到法院或不信的人面前告状是大错。主教导我们要彼此相爱,并且我们要走十字架的路,就是舍己的路。因此,保罗指出,即使吃亏,信徒也可以选择宁愿吃亏,不把事情闹到法院去。

从旧约到新约,许多属灵的人和我们的主都是宁愿吃亏的,例如:

- 亚伯拉罕把罗得带到迦南,但罗得的仆人却跟亚伯拉罕的仆人相争,要分开地方居住。面对这问题,亚伯拉罕身为长辈,本来可以先选择要哪些地方,可是他宁愿吃亏,让罗得先挑。罗得不单没有道歉,更先挑了平原;他的所作所为,在情在理,都说不通。然而,由始至终,亚伯拉罕都没有跟他据理力争,宁愿吃亏。
- 大卫被扫罗追杀,可是大卫不但没有做过任何对扫罗有亏损的事,更勇敢地为他对付敌人。扫罗因嫉妒而追杀大卫,但大卫的生命因而受到磨练。大卫其实有好几次机会可以杀扫罗,但他没有,因为大卫敬畏神,认为自己不可以杀害耶和华的受膏者。
- 主耶稣在地上的时候,虽然他是神,有大能,但他“被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吓的话”,甘心被杀。

亚伯拉罕和大卫宁愿吃亏,神赐他们更多福气;主耶稣宁愿受欺,死在十字架上,但神使他复活,并且把他升为至高。受欺或吃亏难免会令人感到受冤屈,但彼得前书 2 章 19 至 20 节重复提到,若我们能忍受冤屈的苦楚,因行善而受苦,我们会得神的喜爱,蒙神赐福。以撒在挖井的事上多番吃亏,但最后神使他的敌人主动来跟他和好(参创 26:12~31)!



问问学员:

某教会有一位弟兄因经济纠纷而闹上法院。虽然他们在同一个聚会点聚会,但互不理睬,彼此为仇,在弟兄姊妹和不信者面前均没有好见证,教会和主的名因而受到亏损。若他们其中一人赢了官司,却输掉了弟兄之情,更赔上了教会和主的名声,你认为值得吗?你认为怎样的处理方法才是上算?若不告状,可以怎样处理?(让学员发表意见)

以下的例子可以作为我们的借镜和参考:

事例一:圣灵提醒宁吃亏

广东省有几位基督徒跟广西省的一个基督徒(下称:甲)做生意,可是甲拿了货后却不付钱。受亏损的几位基督徒于是到广西省起诉他,准备跟他打官司。法院开庭那天清早,那几位基督徒到达法院的大门口时,心里突然受到圣灵的责备,察觉到他们不该这样做,因为当法官问他们跟被告的关系时,若他们说大家都是基督徒,主的名就会蒙羞。于是他们宁愿吃亏,放弃打官司。

事例二：神保守受亏负的人

某教会的一个同工假称跟弟兄姊妹合资做生意，私下拿弟兄姊妹的资金去赌博，并且把所有的资金都输光了。有人到法院告他，也有人选择不去告他。几年之后，去告状的人的经济一直未能恢复过来。可是那些不追究，甘心吃亏的人，他们的经济却蒙神保守，渐渐恢复到跟那同工合资前的水平。

这些事例不是说，只要我們不去告弟兄，神必定会补偿我们的经济损失，或许我们最终还是得不到补偿，但如果我们用神喜悦的方法来处理，神必定赐福我们。无论如何，神会透过这些事情，提升我们的属灵生命，教我们信靠公义的神。



（三）循循善诱求和解

林前 6:8~11 你们倒是欺压人，亏负人，况且所欺压所亏负的就是弟兄。⁹你们岂不知不义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国吗？不要自欺！无论是淫乱的、拜偶像的、奸淫的、作耍童的、亲男色的、¹⁰偷窃的、贪婪的、醉酒的、辱骂的、勒索的，都不能承受神的国。¹¹你们中间也有人从前是这样；但如今你们奉主耶稣基督的名，并借着我们的灵，已经洗净、成圣、称义了。

吃亏的人去告弟兄，诚然不对。但话得说回来，弟兄欺压、亏负弟兄，也是不对。在哥林多前书 6 章 8 至 11 节这段经文，保罗提醒哥林多的弟兄姊妹，若知道自己已经借着神的灵，洗净、成圣、称义了，行事为人就不可像从前那个样子。他们应该知道：欺负人，特别是弟兄，就是犯罪，与淫乱和拜偶像等罪同样不合乎基督徒的身份；这种行为跟天国子民的身份不相称。

那么，我们可以怎样处理信徒间的私人纠纷呢？其中一个可参考的经文是：“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就去，趁着只有他和你在一处的时候，指出他的错来，他若听你，你便得了你的弟兄；他若不听，你就另外带一两个人同去，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句句都可定准。若是不听他们，就告诉教会；若是不听教会，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太 18:15~17）被得罪的人应先单独找对方谈，若是对方不听你，不愿意跟你和好，你就为他祷告，也可以找成熟的肢体帮忙去排解冲突；若犯罪的人还是不听，就请教会处理。无论如何，要找教会内的人帮忙，不要到法院去告状，因为你若遇到一个不义的官，你可能会蒙受更大的亏损。总而言之，不要自己人打自己人，以致教会的声誉受损。



除了马太福音 18 章 15 至 17 节，罗马书 12 章 19 节也教导我们不要自己伸冤，宁可让步，听凭主怒；因为神会为我们伸冤。

四、身子荣神理应当（6:12~20）

来到第 6 章 12 至 20 节，保罗根据以上提到的混乱情况，指出哥林多教会有这些问题，是因为他们道德宽松，被世俗歪风污染了教会。由于哥林多教会的外邦（希腊）信徒在纵欲的环境中长大（当时的哲学认为身体并不重要，人喜欢怎样待它都可以），他们较容易误解“在基督里得自由”的意思，以为只要自己喜欢，就可以做任何事情（包括嫖妓）来满足身体的需要。为免他们在性方面滥用自由，保罗教导他们要逃避淫行，并且是要在身子荣神。

（一）身子是为基督

📖 **林前 6:12~15 上** 凡事我都可行，但不都有益处。凡事我都可行，但无论哪一件，我总不受它的辖制。¹³食物是为肚腹；肚腹是为食物；但神要叫这两样都废坏。身子不是为淫乱，乃是为主；主也是为身子。¹⁴并且神已经叫主复活，也要用自己的能力叫我们复活。¹⁵岂不知你们的身子是基督的肢体吗？

对哥林多的外邦信徒来说，性和吃喝一样，都是身体基本的欲望，只要自己喜欢，就可以任意放纵性欲。然而，保罗指出，当我们打算满足身体的欲望时，要留意两个原则：

1. “**但不都有益处**”：这些事对神的国度、别人和自己有益处吗？
2. “**我总不受它的辖制**”：这些事会成为我的主人吗？会成为我的偶像吗？会成瘾吗？我会重视这些事情多过基督吗？

很多满足身体欲望的事情，都不是邪恶的，但它们“不都有益处”，都没有永恒的价值，最终都会过去和毁坏。此外，我们要留心：我们不可以被它们辖制。我们是属于基督的，我们的灵魂属他，我们的身体也属他，因为“主也是为身子”，意思是他不单救赎我们的灵魂，也救赎我们的身体，将来还要叫我们的身体复活（参《基要真理》：第十一课）。从前我们把身体献给罪“作不义的器具”，但基督把我们救赎出来，我们应该把身体“作义的器具献给神”（参罗 6:12~13）。所以我们不是为身体的欲望和需要而活，而是要为基督而活。

（二）在身子荣神

📖 **林前 6:15 下~20** 我可以将基督的肢体作为娼妓的肢体吗？断乎不可！¹⁶岂不知与娼妓联合的，便是与她成为一体吗？因为主说：“二人要成为一体。”¹⁷但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¹⁸你们要逃避淫行。人所犯的，无论什么罪，都在身子以外，惟有行淫的，是得罪自己的身子。¹⁹岂不知你们的身子就是圣灵的殿吗？这圣灵是从

神而来，住在你们里头的；并且你们不是自己的人。²⁰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所以要在你们的身子上荣耀神。

我们不可以随随便便做任何事情来满足身体的欲望和需要，也是因为：我们的身体是基督的肢体，**基督借我们（的身体）来成就他的计划和旨意**。我们不可犯奸淫来污秽自己的身体，例如：跟妓女苟合。因为这样的联合，意味着我们把自己的身体与娼妓的身体联合。然而，我们的身体又岂能同时与基督联合，又与娼妓联合呢？

我们要逃避淫行的另一个原因是：**我们的身体是圣灵的殿**。我们先前曾提到，“人所犯的，无论什么罪，都在身子以外，惟有行淫的，是得罪自己的身子。”行淫的人已经得罪了他们的身子，把圣灵的殿污秽了。

保罗对于身体的态度是，“无论是生是死，总要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因我活着，就是基督。”（腓 1:20~21）我们应该以同样的态度来看待我们的身体。有一次，一些官员在一位同工身上找到一本笔记本，其中一页上面写着：“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处。”他们就问他：“你是基督吗？”同工答道：“我不是。”“那你为什么要写这个？”同工说：“我要活出基督。”

为什么我们要活出基督？哥林多前书 6 章 19 节提到“你们不是自己的人”。为什么我们不是属于自己的？因为基督用重价把我们买回来。既然我们不属于自己，而我们的灵魂、身体都属于神，我们就应该在我们的身子上荣耀神。因此，我们既要逃避和弃绝淫行，也要善待自己的身体，注意健康，让自己有足够的体力和心力去行善，叫神得荣耀。



应用与反思

当你能活出基督，就能在身子上荣耀神。现今，社会大众都向钱看。有好些做生意的人为了钱，什么缺德的事情都敢做。因此，市场上充斥着许多假东西。做生意的弟兄姊妹，要常常提醒自己：不单不要为了钱而出卖自己的良心，更要在一切的事上荣耀主。以下就是一个例子：

事例：诚实不贪财的卖豆浆姊妹

一位卖豆浆的姊妹曾经大大地荣耀神。话说有一天，有一个人把刚从银行取得二万多元贷款放在一个包里。之后，他便往姊妹的小店吃早餐。吃完早餐，他匆匆地走了，却把包遗留在店内。一整天，他只顾忙这忙那，一直没想起自己的包和里面的钱。到了晚上，他才突然想起来。于是他到处去找，但都没找着。最后，他想起早上曾经到过姊妹的小店吃早餐，无奈当时已经很晚，他不得不等到第二天才去找。第二天清早，当姊妹见到这个人的时候，她连忙把那个包还给他，并且向他表示：她昨天等了他一整天，到了晚上，当其他店铺都已经关门，她还是在等他，心想他一定会很焦急。那个人从包里拿出了几百块给姊妹，表达他的谢意。但姊妹表示她信耶稣，不能收他的钱。那个人大受感动，说不出话来。临走前他跟姊妹说，他一定要去教会，因为信耶稣的人真好。之后，当地一份报纸报道这件事，叫神大得荣耀。

另一方面，我们的社会似乎变得越来越冷漠无情，常发生一些见死不救的事件。广东省的省委书记曾表示，这种事情实在叫人痛心不已。也许，大家越来越怕麻烦，又或是怕被骗。正如圣经所说的：“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许多人的爱心才渐渐冷淡了。”（太 24:12）然而，作为基督徒，我们要有爱众人的心，巴不得我们在这个冷漠的世界，借着基督成为一股暖流，溶化人刚硬和冰冷的心，把人带到神面前，叫神大得荣耀。

事例：学气功青年精神失常，爱心信徒接待证主荣

几年前，河北有一个样子很好看的年青人去浙江学气功，因走火入魔而弄到自己精神崩溃，被人送到郊区。他赤身露体，到处向人讨饭，但总是被人打或被人赶。他把自己浸在河里，以牛粪充饥。一位信徒路过，见他那么可怜，便把他带到一位弟兄的家里。弟兄拿衣服给他穿，给他饭吃。这个年青人的精神稍微有些好转，弟兄便向他了解他的背景以及他的住处。弟兄交托一位信徒代为照顾这个年青人，便往河北去找他的亲人。三天后，他终于找到他的亲人。这个年青人的父母都很焦急，因为不知道儿子的下落，只知道他去了浙江学习。弟兄领他们到浙江，把那年青人交给他们带回去。后来，他们再到浙江找这位弟兄，打算送他礼物报答他。弟兄婉拒，并且表示自己是基督徒，只要他们也信耶稣就行了。于是，他们请弟兄到他们的家给他们传福音，他们都信了主，而他们的家更成为了一个聚会点。这家人又带同当地一位记者到浙江找有关的干部，表示要为弟兄做个专访，表扬他的好行为。弟兄表示他只是一位基督徒，不用什么表扬。这位弟兄的善行叫神的名被传扬到外省，更让他可以在记者和政府干部面前大大地荣耀神。

结 论

现今世代是一个淫乱的世代，基督徒要特别小心。对于犯了淫乱罪的基督徒，教会不应排斥他们，但必须确保有关的弟兄姊妹彻底悔改，完全离弃罪恶。教会绝对不能因为人情或面子而包庇犯罪的人，不然，罪恶必定会蔓延，最终整个教会都会受亏损。

现今世代也是一个充满纠纷、争执的世代。基督徒身处其中，要谨记：**我们是为基督而活，而我们人生的目的就是要荣耀神**。我们要在身上下荣耀神，过圣洁的生活；教会要荣耀神，除去罪恶，持守教会的纯全；弟兄姊妹也要在彼此关系上圣洁，要彼此包容，不要彼此诉讼，在不信的人面前露出丑相。总而言之，我们要在凡事上荣耀神，叫人看见我们的好行为，便把荣耀归给我们的天父（参太 5:16）。